

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營學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3 次系務會議暨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105年10月26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不動產經營學系專業教室(教學一館南棟四樓S1406)

主席：黃名義主任

記錄：黃瑋茹助理

出席人員：黃名義主任、李春長老師、白金安老師、鄭博文老師、賴碧瑩老師、張桂鳳老師、楊宗憲老師、呂宗盈老師、邱秋芳老師、吳韻玲老師、康來詠老師

壹、主席報告：

- 一、欲申請105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博雅」課程之教師，請於11/13(日)前回覆通識中心。【10/19通識中心郵件通知】
- 二、不動產經紀人考試將於11月19日至20日舉辦，煩請相關科目教師多加輔導學生考試問題。
- 三、106學年度碩士班考試訂於11/12，考試目前報名情形(10/27截止)：一般生報名人數4名(錄取4名)、在職生報名人數5名(錄取2名)。
- 四、本學期教學增能計畫書，敬請各執行教師於10/28(五)前將計畫書預訂版寄回系辦。
- 五、10/21通過內政部不動產營業員申請計畫，預計11/14(一)開辦不動產營業員取得資格班。
- 六、2016第七屆全國土地開發與管理畢業專題競賽：12/1(四)辦理校內初賽、12/23於逢甲大學辦理決賽，當日由遊覽車接送學生參與競賽。
- 七、本學系申請ACCSB第三次顧問回覆意見【附件一】。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不動產經營學系 105 學年第 1 學期第 1、2 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記載表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一、追認 105 學年度管理學院各項委員會代表委員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二、追認 105 學年度本校各項委員會代表委員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三、追認本學系王思淳同學申請五年一貫學程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四、追認申請 105 學年度產業學院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五、有關 106 學年度各項招生簡章訂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定案			
六、有關課程調整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七、有關 105 學年度業界教師協同教學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八、研究所計畫發表申請流程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九、學生入學學分抵免流程案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十、審議 105 年度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申請	照案通過	不動產經營學系	已依決議辦理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不動產經營學系

案由：修訂本學系不動產金融學分學程實施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修訂學程課程規劃表原「財務分析與企業評價」改為「財務報表分析」。
- 二、檢附本要點全文及修正前後課程表【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不動產經營學系

案由：105 學年度專題製作實施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修改學生組別人數限制及訂定例外規定。原 4 至 6 人為一組，修正為「三人一組，因班級人數無法全部組別均符合前述規定，需調整至四人時須經系主任同意。」
- 二、修改教師指導限制。原每人至多指導 8 位學生，修正為「至多指導 2 組學生」。
- 三、檢附本要點全文及第三點及第七點修正草案對照表【附件三】。

決議：修正後通過。說明一修正為：三人以內一組，因班級人數無法全部組別均符合前述規定，另行由系主任同意。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不動產經營學系

案由：因應 AACSB 認證，本學系學習品保(Assurance of Learning, 簡稱 AOL)系統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系的每項核心能力需歸入學院四大 Learning Goals 的其中一項。
- 二、目前本系的核心能力對應學院 Learning Goals 如附件【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不動產經營學系

案由：105 學年度輔系作業要點、雙主修作業要點及不動產金融學分學程是否修

訂，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註冊組說明，本系是否修訂「雙主修、輔系及不動產金融學分學程」等相關作業要點。

二、 不動產金融學程修正如提案一，其餘作業要點如附件【附件五六】

決議：修正後通過。雙主修課程表修正：微積分學分數 2/時數 2，新增：不動產業倫理學分數 2/時數 2。其餘依原法規及課程表不異動。

肆、臨時動議或討論事項：無

伍、主席結語：無

陸、散會 13：13